

西和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建产业桥梁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5 月 23 日，西和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组织召开了西和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建产业桥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西和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验收调查报告表编制单位（甘肃创新锦和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项目各参建单位以及 3 名特邀专家组成，会前部分与会代表赴现场进行了踏勘。

验收组根据甘肃创新锦和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西和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建产业桥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陇南市西和县，项目拆除重建 4 座桥梁。晚霞桥位于西峪镇晚霞村，中心坐标：105°15'53.889"，34°00'23.617"；玉明桥位于卢河镇王尧村，中心坐标：105°18'35.713"，34°01'32.360"；朱刘河桥位于西高山镇刘河村，中心坐标：105°13'00.207"，34°03'53.312"；西峪河桥位于苏合镇孟庄村，中心坐标：105°24'19.949"，33°40'14.348"。

（二）建设过程

项目于 2024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建成投入试运行。

2024 年 11 月，甘肃泽瑞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西和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建产业桥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11 月 14 日，取得陇南市生态环境局西和分局《关于西和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建产业桥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西环评表发[2024]13 号）。

经调查了解，项目从建设至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过程中无环境投诉、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94%。

二、工程变化情况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有关规定，参照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结合现场踏勘，并通过查阅环评报告及其批复可知，本工程建设时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要求进行施工，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气

本工程施工期未设置混凝土拌合站、沥青拌合站，不设置取、弃土场，因此，工程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旧桥拆除、土方作业产生的施工扬尘，以燃油为动力的施工机械、运输车辆排放的废气。

本项目采取①对于施工扬尘和运输扬尘采取洒水湿法抑尘、加盖篷布密封保存、大风天气停止施工等，有效降低施工扬尘量，施工扬尘对区域环境空气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选择购买优质成品沥青材料，加强施工管理，提高施工效率，尽可能缩短产污环节的施工时间。②对于机动车尾气采取限制超载、限制车速、安装尾气净化器等措施，本项目施工期使用的运输设备和动力设备较少，排放量较小，加之场地空气流动性好，因此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不利影响。

本工程运营期道路扬尘对环境空气的影响通过加强交通管理，及时清扫路面，经常维护修补路面，可一定程度的降低扬尘污染。

（二）废水

根据实际勘察，本工程施工过程未在工程范围内进行机械、车辆的清洗，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混凝土拌合站施工废水。项目通过①生活污水用于泼洒抑尘，设置旱厕，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户堆肥。②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收集处理后用于施工场地及周边洒水降尘，严禁废水排入河道。③桥梁施工时避开暴雨时间，待施工完成后清理施工场地，使河道恢复原貌；尽量选用先进的设备、机械，以有效地减少跑、冒、滴、漏的数量及机械维修次数，从而减少含油污水的产生量；在不可避免冒、滴、漏油的施工过程中尽量采用固体吸油材料（如棉纱、木屑等）将废油收集转化到固体物质中，避免产生过多的含油污水。对渗漏到土场的油污应及时利用刮削装置收集封存，收集的浸油废料采取打包密封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运营期本项目建设单位加强运营期道路的管理，安排专人定期及时清除运输车辆抛洒在路面的污染物，保持路面清洁，以减轻路面径流对地表水体的影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三）噪声

项目施工期短，施工期间建设单位采用先进的低噪声施工机具、设备和工艺、设置围挡、调整运输时间、合理组织施工时间、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教育等措施来降低施工对声环境的影响。

项目运营期车辆通行后产生的噪声主要为交通噪声，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是加强交通管理，严格执行限速和禁止超载等交通规则。同时运营单位后期需经常进行路面养护，保证平整度，避免路况不佳造成车辆颠簸增大噪声。加强声环境质量的环境监测工作。另外，根据桥梁附近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知，区域声环境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四）固废

工程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旧桥拆除固废、桥梁桩基钻孔过程中产生钻渣及泥浆和生活垃圾。本项目①旧桥拆除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按照建筑垃圾运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置；②本项目桥梁桩基钻孔过程设置泥浆池和沉淀池，产生钻渣及泥浆全部经沉淀池沉淀后进行干化处理，干化处理后用于引路路基填筑，全部利用；③在施工区域设立生活垃圾收集桶，对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有效收集，定期清理并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实际现场调查过程中未发现乱堆乱放，均已得到合理处置。

运营期项目本身不产生固体废物。

（五）生态环境

本项目施工期工程占地影响主要是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对环境的影响。根据调查，本项目验收阶段永久占地总面积为 2075.15m²，主要为桥梁及辅助设施占用，占地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临时占地总面积为 1175m²，主要为设置施工便道、施工生产区和生活区，占地类型为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及其他土地。本工程工程量较小，施工期较短，通过采取了拆除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废弃土石方村民回用于路基填筑，没有设置取、弃土场和拌合站，临时占地只是暂时的，工程结束后经过清理场地、土地整治、恢复原状，基本上可逐渐恢复其原有功能。另外，

根据现场勘察，本项目①对桥梁两侧开挖及回填边坡进行种草防护，绿化草种选用当地适宜的三叶草草籽，草籽播撒密度为 $100\text{kg}/\text{hm}^2$ ，播撒面积为 760m^2 。②施工期设置的生产生活区和施工便道已完成场地清理的土地整治，并进行了生态恢复工作。项目全部实施了环评及水保提出的水土保持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阶段委托兰州天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监测报告。

（一）噪声

根据各桥梁周边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知，现阶段桥梁边界两侧 200m 范围内声环境敏感点处噪声昼间、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的 2 类标准要求。

（二）生态现状调查

经验收阶段调查，工程未新增临时占地，施工期设置的生产生活区和施工便道已完成场地清理的土地整治，并进行了生态恢复工作。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各桥梁在现阶段运营期间，敏感点处声环境质量满足相应标准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西和县 2024 年第二批新建产业桥梁建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以及“三同时”制度的规定，施工期和运营期落实了主要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建设单位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及敏感点的跟踪监测，严格落实有效降噪措施。

八、验收人员

验收组组长：309

验收组成员：

李建斌 李立行 张磊 蒋林雄

西和县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站

2025 年 5 月 23 日